

彰化縣大村鄉大西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四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 間	114 年 6 月 13 日 13 時 30 分				地 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許銘裕	一年級 代表	劉佳淳	語文 領域代表	王寶鳳	綜合 活動 領域代表	洪郁雯
	教導 主任	葉梅蘭	二年級 代表	王寶鳳	數學 領域代表	賴亞倫	學生家長 委員會 代表	賴家妤
	總務 主任	邱文雀	三年級 代表	陳怡均	社會 領域代表	倪淑菁		
	輔導 主任	蔡易唐	四年級 代表	洪郁雯	自然與 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	柯燕伶		
	教務 組長	倪淑菁	五年級 代表	賴亞倫	藝術 與人文 領域代表	陳怡均		
			六年級 代表	柯燕伶	健康 與體育 領域代表	王升汎		
列 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 錄	倪淑菁		
主 席	許銘裕							
討論事項								
一、討論事項： 1. 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 2. 審查本校各年級之學習總節數、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分配是否符合課程綱要規定。 3. 審查本校各年級彈性課程的內容和節數及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								

4. 教科書版本之審核。
5. 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6. 檢核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課程修正事項。
7. 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
8. 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不分類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
9. 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課程評鑑檢核表。
10. 因應新住民語與原住民族語師資難求和排課需求，故預定將上課時間排定在早自習或午休時段。

二、臨時動議：無！

三、結論：

1. 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2. 本校各年級之學習總節數、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分配符合十二年課程綱要規定，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有關課程節數的決議如下：

領域/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部定 課程	領域 學習 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6	5	5	5	5
			本土語文/台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1	1	1	1	1	1
			英語文	—	—	1	1	2	2
		數學		4	4	4	4	4	4
		生活	社會	6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領域總節數		20	20	25	25	26	26
		校訂 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3	3	4	4
總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3. 本校各年級彈性課程的內容和節數及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4.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如下：

彰化縣大西國小 114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

年級 科目版本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語(語文)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康軒
數學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南一
生活	康軒	康軒	×	×	×	×
社會	×	×	康軒	南一	康軒	康軒
自然與科技	×	×	南一	康軒	康軒	南一
藝術與人文	×	×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綜合活動	×	×	南一	康軒	康軒	康軒
台語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	×	×	康軒	康軒	康軒	康軒

5. 本校每學期之作文篇數為 4 篇，其中 3 篇為命題作文，1 篇可為日記、心得寫作或童詩等其他方式。

6. 本校 113 學年度實際教學課程皆能符合課程計畫編排的內容，能依課程計畫掌握教學重點及進度，在評量方式方面也多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例如紙筆測驗、戶外踏查、筆記等。

7. 本校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8. 本校 114 學年度不分類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9. 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課程評鑑檢核表，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10. 新住民語和原住民族語排課時間，經表決全數照案通過。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承辦人：

教務組長 倪淑菁

教導主任：

教導主任 葉梅蘭

校長：

校長 許銘裕

大西國小 113 學年度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簿

	職掌	姓名	簽名
召集人	校長	許銘裕	許銘裕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主任	葉梅蘭	葉梅蘭
	總務主任	邱文雀	邱文雀
	輔導主任	蔡易唐	蔡易唐
	教務組長	倪淑菁	倪淑菁
年級教師代表	一年級	劉佳淳	劉佳淳
	二年級	王寶鳳	王寶鳳
	三年級	陳怡均	陳怡均
	四年級	洪郁雯	洪郁雯
	五年級	賴亞倫	賴亞倫
	六年級	柯燕伶	柯燕伶
學習領域教師 代表	語文領域代表	王寶鳳	王寶鳳
	數學領域代表	賴亞倫	賴亞倫
	社會領域代表	倪淑菁	倪淑菁
	自然領域代表	柯燕伶	柯燕伶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陳怡均	陳怡均
	健體領域代表	王升汎	王升汎
	綜合領域代表	洪郁雯	洪郁雯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賴家好	賴家好